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 Gold Peak 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股份代號：40)



### 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2月24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九龍彌敦道20號香港喜來登酒店3樓唐廳舉行股東大會(「股東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本公司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提呈之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並以此為條件，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Gold Peak 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old Peak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本公司中文名稱則由「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金山科技工業有限公司」，自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的公司更改名稱證明書所載的註冊日期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必要、適當或權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為或就實行更改本公司名稱及使之生效進行一切行動及事情，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包括加蓋公司印鑑(如適用)，並辦理任何必要之註冊及／或存檔手續。」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王文幹

香港，2022年1月31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新界白石角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  
科技大道西12號9樓

附註：

1. 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日期為2022年1月31日之本公司通函寄予本公司股東。
2. 凡合資格出席以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之代表，代其出席並於大會上投票表決時代表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如本公司任何股份有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就該股份於股東大會上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唯一合資格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就該股份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之該名出席大會之持有人方有權投票。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副本，必須盡快交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新界白石角香港科學園第三期科技大道西12號9樓，在任何情況下須於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方為有效。如未能及時交回，則代表委任表格將會視作無效。倘股東欲出席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並不會妨礙股東親身出席及於會上投票。
5. 為確定股東合資格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訂於2022年2月21日(星期一)至2月24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為確保合資格出席大會及可於大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2年2月1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6.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仲榮先生(主席兼總裁)、李耀祥先生(副主席兼執行副總裁)、林顯立先生、黃子恒先生、張東仁先生及羅宏澤先生；非執行董事吳家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明華先生、陳志聰先生、陳其鏞先生及唐偉章先生。